

证券代码:300307

证券简称:慈星股份

公告编号:2020-084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收到股东宁波裕人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裕人投资”)的通知,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办理了部分股权解除质押,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裕人投资	是	10,000,000	6.42%	1.28%	2020-3-11	2020-11-12	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慈溪分行
裕人投资	是	20,000,000	12.83%	2.56%	2020-4-17	2020-11-12	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慈溪支行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,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裕人投资	155,854,541	19.97%	123,000,000	78.92%	15.76%	0	0	0	0

裕人企业 有限公司	182,404,996	23.37%	90,000,000	49.34%	11.53%	0	0	0	0
孙平范	11,700,056	1.50%	0	0	0	0		8,775,042	75%
合计	349,959,593	44.84%	213,000,000	60.86%	27.29%	0	0	8,775,042	6.41%

注1：上表中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。

公司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股份风险可控，暂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且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，并及时进行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。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0年11月17日